

合作協定」(ANZTEC)及「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並已分別於 102 年 12 月及本(103)年 4 月生效實施。

四、對於尚未能展開經濟合作協定(ECA)談判之貿易夥伴，我政府則進行經濟合作協定(ECA)可行性研究，目前已與印度、印尼、菲律賓等重要貿易夥伴進行洽簽 ECA 之可行性研究，其中臺印尼及臺印度經濟合作協定(ECA)可行性研究報告已完成，並舉行成果發表會；臺印尼經濟合作協定(ECA)可行性研究報告將於近期出版。另與菲律賓之經濟合作協定可行性研究，尚待菲方研究報告定稿。

五、我國另運用「堆積木」方式，與目標國洽簽功能性及業務性之雙邊合作協定，以建構未來雙方洽簽全面性 FTA/ECA 之基礎。目前我與日本已簽署「臺日投資協議」、「臺日電機電子產品檢驗相互承認合作協議」及「臺日電子商務合作協議」等；臺美則透過貿易及投資架構協定(TIFA)會議，作為最主要建制化經貿諮商管道，解決雙方貿易關切事項、推動貿易、投資及商業合作等。

六、ECFA 貨品貿易協議自 100 年 2 月 22 日宣布啟動協商，在市場開放部分，雙方已就降稅模式達成共識，以降稅生效年限分為五類，並已進入個別產品討論階段，針對雙方關切項目持續協商中。協商期間，政府基於「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之原則，除優先向中國大陸爭取臺灣出口主力產業降稅，創造我國出口機會外，並運用協商策略，針對毛巾、織襪、石材、陶瓷等國內內需型及競爭力較弱之產業，爭取不開放、不降稅或較長調適期等有利降稅條件。另經濟部已於 103 年 2 月至 3 月間辦理 14 場 ECFA 貨品貿易協議產業座談會，會中各產業所提之建議均已納入協商考量，未來政府將繼續與國內產業溝通，以爭取共識。

(二十九)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業者利用彰化縣彰濱工業區廢棄工廠儲油槽非法貯存回收的廢食用油，經濟部工業局應嚴加注意各工業區是否有異常車輛進出狀況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7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878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3-107)

邱委員就業者利用彰濱工業區廢棄工廠儲油槽非法貯存廢食用油，建請經濟部工業局應嚴加注意各工業區異常車輛出入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答復如下：

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與區內廠商共同協議訂有大型貨車進出查察機制，除可避免有心人士將有害事業廢棄物外運，亦可避免區外非法廢棄物及廢土方被運送至工業區內棄置。惟運送原物料之貨櫃車或油罐車，漏未納入管制機制中。鑒於此案例之發生，已責由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檢討查察機制並納入管制。

二、復查本案所涉土地係屬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土地租金優惠調整措施」適用範圍，惟經濟部工業局業於 102 年 12 月因承租廠商違約終止租約，廠內地上設施由彰化地方法院查扣並執行 4 次拍賣作業均未拍定。然該設施之抵押權人非經許可逕自利用夜間運送廢食用油及生質柴油

至廠內油槽貯放，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卻未能察覺，針對此節，已責由該中心確實檢討強化相關管理機制。

三、政府將加強清查停工歇業廠商所屬土地與建物查訪，倘發現有異常活動或使用情形時，將由相關主管機關處置，以杜絕類此案件再次發生。

（三十）行政院函送葉委員津鈴就制度化建立國內工商團體與各國在臺商會資訊交流平臺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873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3-61）

葉委員建議制度化建立國內工商團體與各國在臺商會資訊交流平臺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推動參與國際經貿事務，行政院已設立「國際經貿策略小組」，其中一項重要任務即建立與產學界對話機制，設立產學諮詢會，推動與產業界之溝通。該諮詢會委員由產業界領導人士及學者、專家擔任，每半年定期召開會議一次，就參與國際經貿事務、洽簽經濟合作協定及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之整體策略，提供諮詢，政府相關部門亦得以及時掌握業者發展動態，達到制度性之雙向溝通機制。另經濟部每年定期舉辦招商活動，邀請國內外工商團體及廠商與會，透過產業座談等方式進行意見交流，以促成國內外廠商之商機媒合及後續之投資合作，並鼓勵僑外商擴大在臺投資，以臺灣作為亞太區域營運總部。該部亦持續加強與各國在臺商會互動，每年與歐、美、日、韓、澳紐等五大外僑商會舉行座談會，瞭解僑外商在臺經營概況、對政府施政建言及面臨之問題等，主動協調解決其投資障礙，並洽訪已在臺營運之僑外商企業，瞭解其在臺營運情形，提供招商相關資料，促其擴大在臺投資規模，以及瞭解僑外投資案件之進展情形及其遭遇之投資障礙，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 二、另「經貿國是會議」係提供「全民參與、公平表述、意見交流」之平臺，讓社會多元意見得以表達，藉此凝聚朝野對未來整體經貿發展策略之共識。會議舉辦採「由下而上、多元參與」方式進行，除正式會議採分區會議與全國大會兩階段方式辦理外，亦運用網路互動機制結合實體會議等多元參與管道，俾便及時彙集、回應社會多元意見。會議討論「全球化趨勢下臺灣經濟發展策略」及「臺灣加入區域經貿整合與兩岸經貿策略」兩項議題，達成 36 項共同意見、72 項多數意見及 105 項其他意見，針對共同及多數意見，行政部門已提出具體執行計畫，後續將加強管考、落實執行。

（三十一）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根德就政府財政現況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873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3-65）

陳委員就政府財政現況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